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1-2
二、验资报告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3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4
3. 验资事项说明	5-7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
3号楼20层2001邮编100044
电话+86 10 88312386
传真+86 10 88386116
www.apac-cn.com

验资报告

亚会验字(2021)第01210002号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贵公司截至2021年1月25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85,850,000.00元, 股本为985,850,000.00元。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贵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7,795,275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79号文核准, 同意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137,795,275股; 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37,795,275.00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23,645,275.00元。经我们审验, 截至2021年1月25日止, 贵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137,795,275股, 募集资金699,999,997.00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5,821,352.33元(不含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94,178,644.67元(大写: 人民币陆亿玖仟肆佰壹拾柒万捌仟陆佰肆拾肆元陆角柒分)其中: 股本137,795,275.00元, 资本公积556,383,369.67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 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85,850,000.00元, 股本人民币985,850,000.00元。截至2021年1月25日止,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123,645,275.00元, 累计股本人民币1,123,645,275.00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 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



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元月二十六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止

单位名称：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资金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净资产	其他	合计	其中：实收资本（股本）			
									金额	占新增 注册资 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中国一拖集团 有限公司	137,795,275.00	699,999,997.00						699,999,997.00	137,795,275.00	100.00%	137,795,275.00	100.00%
合计	137,795,275.00	699,999,997.00						699,999,997.00	137,795,275.00	100.00%	137,795,275.00	100.00%

附件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止

单位名称：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 资本总 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 资本总 额比例
有限售条 件股份			137,795,275.00	12.26%			137,795,275.00	12.26%
无限售条 件股份	985,850,000.00	100.00%	985,850,000.00	87.74%	985,850,000.00	100.00%	985,850,000.00	87.74%
合计	985,850,000.00	100.00%	1,123,645,275.00	100.00%	985,850,000.00	100.00%	1,123,645,275.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一拖股份”）成立于1997年5月8日，是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国资局和国家体改委批准，由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一拖）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其拖拉机业务相关资产和负债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1997年5月8日取得了河南省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正式成立。

1997年4月23日，国资局以《关于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问题的批复》（国资企发[1997]56号）同意中国一拖将其生产和销售拖拉机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纳入股份改造范围，并将净资产评估值63,221.55万元的71.18%折股本，计国有法人股45,000万股，其余18,221.5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于1997年4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验证中国一拖出资已全部到位。

根据国家体改委于1997年5月1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转为境外募集公司的批复》（体改生[1997]69号）、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于1997年5月1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委发[1997]34号），公司于1997年6月23日在境外发行335,000,000股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此出具了97亚会证验字第002号《验资报告》。1998年12月28日，公司换领河南省工商局核发的为企股豫总字第00324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85,000,000元。

2007年10月10日，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07年8月2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7]27号），公司在境外配售60,900,000股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同时，根据国资委于2007年4月29日出具的《关于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378号）以及全国社保基金于2007年5月18日出具的《关于委托出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的函》（社保基金股[2007]13号），一拖集团将持有的公司内资股6,090,000股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出售，并将变现收入上缴全国社保基金。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13日出具了亚会验字[2007]16号《验资报告》。2008年2月25日，商务部出具《关于同意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更名及增资的批复》（商资批[2008]206号）批准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845,900,000

元。2008年3月12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局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10000400013049号，注册资本变更为845,900,000元。

2012年7月27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36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150,000,000股，实际发行股份为150,000,000股，发行价为RMB5.40元/股，2012年8月1日发行款全部到位，并于2012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2年8月1日出具了天职京QJ[2012]T25号《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加至人民币995,900,000元。

根据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公司于2016年7月19日至2017年5月26日累计回购H股并注销数量合计为10,050,000股，减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985,850,000元。公司于2017年7月18日取得河南省河南省工商局核发的91410000170005381W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85,850,000元元，股份总数985,850,000份（每股面值1元）。法定代表人：黎晓煜。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贵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7,795,275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379号）核准，同意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7,795,275股人民币普通股。贵公司本次最终非公开发行股票137,795,275股（每股面值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37,795,275.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123,645,275.00元。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

三、审验结果

截至2021年1月22日15:00止，贵公司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收到认购人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共1户特定投资者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699,999,997.00元，扣除未支付的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2,000,000.00元后，余额人民币697,999,997.00元，于2021年1月25日汇入贵公司开立下列账号内：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洛阳西苑路支行	53760188000042559	人民币	697,999,997.00
合计				697,999,997.00

上述人民币 697,999,997.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3,934,559.88 元（不含增值税），加上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增值税 113,207.5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4,178,644.67 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 137,795,275.00 元，余额人民币 556,383,369.67 元转入资本公积。

本次非公开发行各项费用明细如下：

发行费用内容	金额（含税）	金额（不含税）
承销保荐费	2,000,000.00	1,886,792.45
律师费用	1,180,000.00	1,113,207.54
会计师费用	630,000.00	594,339.63
信息披露费	400,000.00	377,358.49
香港监管机构费用	567,910.81	567,910.81
证券登记费	436,125.66	427,533.48
其他费用	684,018.09	680,621.87
印花税	173,588.06	173,588.06
合计	6,071,642.62	5,821,352.33

四、其他事项

1. 此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截至 2021 年 1 月 22 日 15:00 止，非公开发行对象缴纳的资金人民币 699,999,997.00 元汇入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8110701011801991473 的人民币账户内，上述资金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出具亚会验字（2021）第 01210001 号《验证报告》审验。

3. 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目前正在办理，按照约定及非公开发行对象承诺，自股份登记上市之日起，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锁定期为 36 个月。

4. 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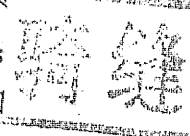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YTGF001

中国光大银行洛阳西苑路支行(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本公司聘请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转交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函证经办人,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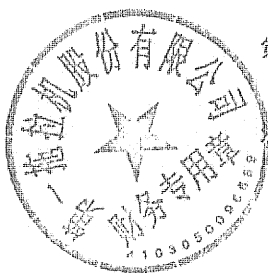
回函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22号兴业大厦A座5楼

联系人: 符振振 电话: 15716670906 邮编: 450000

电子邮箱: 414832532@qq.com

截至2021年1月25日止,本公司与贵行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5376018800 0042559	专用户	人民币	697,999,997.00	一拖股份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2021年1月25日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账号: 8110701011801991473)转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697,999,997.00元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2021年1月25日



陈二页. 友派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写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陈二页声明: 询证函核对一致。

2021年 1 月 25 日

经办人: 陈二页 职务:

电话: 021-6222161

复核人: 赵保康 职务:

电话: 021-622216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银行盖章)



专用

经本行核对,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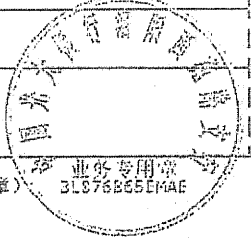
(银行盖章)

中国光大银行(洛阳顺苑路支行)贷记通知

流水号: 901k89004962

交易日期: 20210125 交易时间: 15:19:25 打印时间: 20210125 15:31

收款单位名称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单位帐号	53760188000042559	凭证编号	060
付款单位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付款单位帐号	8110701011801991473	起息日	20210125
大写金额	人民币陆亿玖仟柒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柒元整	金额	RMB697,999,997.00
交易名称	二代支付进报处理(大额)		
摘要	一拖股份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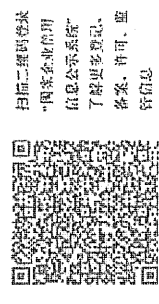
注: 如票日期、流水号、帐号、摘要、金额相同, 系重复打印。 经办柜员: 901k89 (银行盖章)

营业执照

(副本) (6-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庆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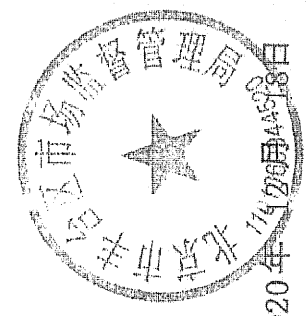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0188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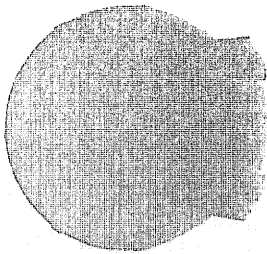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四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子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院B座2单元3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8月0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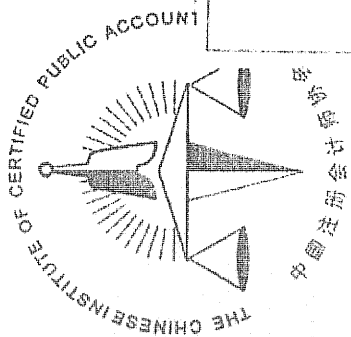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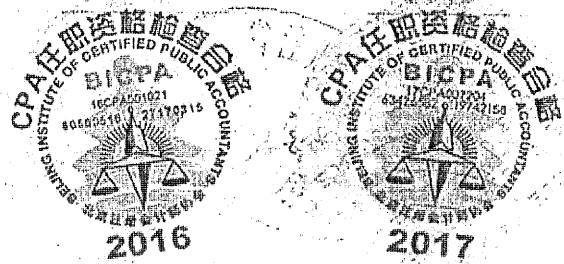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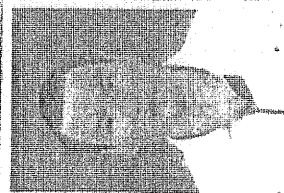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100000100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0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m /d



姓名: 崔玉强
证书编号: 41000001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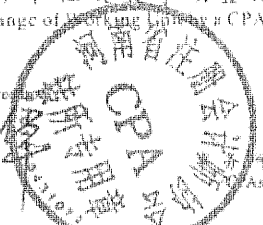


姓名: 崔玉强
Full name: CUI YUQIANG
性别: 男
Sex: M
出生日期: 1982-06-01
Date of birth: 1982-06-01
工作单位: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HENAN CHINA TOBACCO INDUSTRIAL CO., LTD.
身份证号码: 412228198206016313
Identity card No.: 4122281982060163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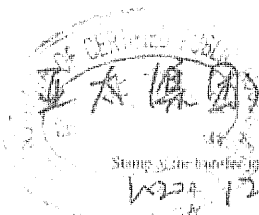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2月2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2月16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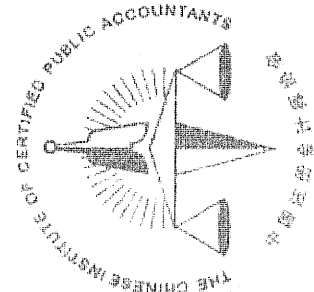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119

姓名: 李 勇
身份证号: 410321198911220031
工作单位: 洛阳中华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321198911220031

姓名: 李 勇
身份证号: 410321198911220031
工作单位: 洛阳中华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321198911220031

姓名: 李 勇
身份证号: 410321198911220031
工作单位: 洛阳中华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321198911220031